

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经公司申请, 公司股票于2016年1月8日开市起停牌, 并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02)。2016年1月15日、2016年1月22日、2016年1月29日, 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04、2016-014、2016-015)。2016年2月4日, 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6-020), 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自2016年2月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公司预计不晚于2016年4月5日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等相关文件。2016年2月18日、2016年2月25日、2016年3月3日、2016年3月10日, 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21、2016-023、2016-025、2016-027)。

2016年3月17日, 公司发布《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暨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30), 公司已将延期复牌事项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提请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延期复牌议案, 并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继续停牌的申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后, 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5日起继续停牌, 公司计划于2016年7月8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并按照重大资产重组流程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复牌。2016年3月24日、2016年3

月31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2016-034）。2016年4月2日，公司发布《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暨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2016年4月8日、2016年4月15日、2016年4月22日、2016年4月29日、2016年5月7日、2016年5月14日、2016年5月21日、2016年5月28日、2016年6月4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2016-041、2016-042、2016-056、2016-058、2016-060、2016-064、2016-066、2016-069）。2016年6月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新增标的暨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72）。2016年6月17日、2016年6月24日，2016年7月1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73、2016-074、2016-076）。

2016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江西迪比科股份有限公司60%的股权。具体方案以公司2016年7月5日公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相关文件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的规定，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四日